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1日以专人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董事长沈金浩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18 日